

律政司回應傳媒查詢

* * * * *

就傳媒查詢律政司對前終審法院首席法官李國能今日（九月二十五日）在報章發表的言論的回應，律政司發言人今日回應如下：

（一）終審法院的成員包括其他普通法司法管轄區（例如英國、澳洲）的資深法官，是《基本法》下的獨特安排。這安排有利香港發展普通法，加強香港與其他普通法國家的交流和互動，亦有助增強國際社會對香港司法獨立和維護法治的信心。

（二）由於相關安排在《基本法》中有明確條文，海外法官依據《基本法》參與終審法院處理案件不存在違憲問題。

（三）正如李國能指出，全國人民代表大會常務委員會對《基本法》享有全面的解釋權。在律政司方面，律政司將在《基本法》的框架下，盡量通過香港的法律和司法體系處理香港的事宜。

完

2015年9月25日（星期五）